**常州市新北区龙虎塘第二实验小学“最美班级”评选活动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学生的文雅品格和集体荣誉感，营造和谐的校园文化氛围，我校特制定“最美班级”评选活动方案。本方案立足班级常规管理和活动开展的具体要求，通过自主申报、年级评议、综合考评，旨在树立先进典型班级，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形成“班班有品 班班优品”的班集体建设格局，切实增强全校师生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一、评选时间及名额**

评选时间：每学期一次，学期末公示、表彰

 评选名额：每个年级“最美班级”数量占年级班级总数的40%（如遇小数点，四舍五入）

 **二、评选条件**

|  |  |
| --- | --- |
| **项目** |  **具体要求** |
| **班风良好** | 班集体文化建设良好，同学之间能团结互助，积极向上，集体凝聚力强，思想品德整体水平高。 |
| **学风端正** | 全班同学勤奋学习，努力钻研，认真完成作业，学业成绩良好，课堂常规良好。 |
| **卫生整洁** | 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课间操、大课间等各项活动秩序良好。 |
| **生活有序** | 教室布置美观，物品摆放整齐，学生生活和动手能力强。 |
| **活动丰富** | 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积极承担国旗童声和弘雅小播客，班内活动丰富多彩，积极开展少儿玩伴活动，活动具有创新性和独特性、影响力。 |

**三、评选方式**

为确保评比的公正性和真实性，结合实地检查、每月考核记录、学发处日常监督记录，班主任手册日常查看等途径，每个班先自主申报、再年级评议、最后学校综合考评后进行名单公示。（自主申报表格见附件1）

**四、参评要求**

参评“最美班级”的班级需符合以下条件：

（1）在本学期内需至少10次被评为“周文明常规满分班级”；

（2）每月班级文化考核至少4次以上为“优秀”等第；

（3）学期内至少开展过1次国旗童声或弘雅小播客或少儿玩伴活动或整班承担校级大型展演活动，并在校园网、微信公众号有活动报道。

**五、评选时间**

 评选内容时间范围：2024年7月-2025年1月

各班自主申报截止时间：2025年1月15日

（申报表发给各年级组长，年级组长打包汇总发给黄汝群）

**附件1**

 **常州市新北区龙虎塘第二实验小学**

 **“最美班级”自主申报表 （2024-2025第一学期）**

|  |  |  |  |
| --- | --- | --- | --- |
| 申报班级 |  | 班主任 |  |
| “文明班级”本学期获得次数 |  |
| 班级是否开展过主题班会（市、区、校级） |  | 主题班会活动报道链接 |  |
| 班级是否承担国旗童声或弘雅小播客 |  | 国旗童声或弘雅小播客报道链接 |  |
| 班级开展“少儿玩伴”活动次数 |  | 玩伴团活动报道链接 |  |

 常州市新北区龙虎塘第二实验小学

 2025年1月